

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 公告

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10 日

字號：新北泰中人字第 11508101313 號

主旨：本校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依本校 114 學年度第 16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115 年 8 月 10 日第 3 招以後甄選結果如下：

體育科代理教師(懸缺)

正取：郭○星

備註：錄取人員請依簡章攜帶全部有關證件影本(證件正本驗畢當場發還)及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最近 3 個月內胸 X 光透視，得於開學前繳交)等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時視同放棄。